# 合 同

to the second

合同编号: 2020060701

甲 方: \_ 东方市天安乡人民政府\_

乙 方: **\_\_保亭保城劲松农机总**汇\_

日期: 2020年 6月5日

采购人(甲方): <u>东方市天安乡人民政府</u> 供应商(乙方): **保亭保城劲松农机总**汇

签订时间: 2020 年 6月5 日

东方市天安乡人民政府 (以下简称: "甲方")通过\_竞争性谈判 采购(采购方式)确定 保亭保城劲松农机总汇 (以下简称: "乙方")为 项目名称: 天安乡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物资采购类项 D 包目 的 中标 供应商。甲乙双方同意签署《项目名称: 天安乡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物资采购类项目 D 包 合同》(合同编号: \_2020060701 ,以下简称: "合同")。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:

#### 一、合同内容

	, H1.31.	4 I-1					
序号	货物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	合计	交货 时间	实施 地点
1	贫困户农 作物管理 (割草 机)项目	156	台	1273. 7 0	198700. 0 0	自同订效日30内。 合签生之起天	采人定点.
合计	198700.00 元						

#### 二、合同总价

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: <u>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柒佰元整</u>,即 RMBY\_198700.00 元。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,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。合同金额包含货物、随配附件、备品备件、设备安装、调试、工具、运抵制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和技术培训、售后服务、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。

#### 三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支付全款 30%, 到货投入使用并验收合格 后支付余款 70%。

## 四、售后服务要求

1、我方所供的所有产品保修期3个月自验收之日起计,

并严格按国家政策执行"三包"服务。

2、在3个月质量保证期内,因产品本身质量引起的问题,成交供应商应给予以技术服务、维修或货物更换。

五、交货要求: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同时在现场对货物进行检验,合格后予以验收,检测不合格的不收货,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,直至终止合同。

- 1、交货时间: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。
- 2、地点: 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### 六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

- 1、乙方交付的内容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 或本合同规定的,甲方有权拒收,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 合同总价\_1\_%的违约金。
- 2、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交付的,从逾期 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‰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;逾 期半个月以上的,甲方有权终止合同,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 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  - 3、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处理。

#### 五、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,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,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#### 六、不可抗力

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,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,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,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,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,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## 七、税费

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#### 八、其他

1、本合同所有附件、响应文件、成交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,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- 2、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,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(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协议、往来信函)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- 3、如一方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有变更,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,否则,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- 4、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,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 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## 九、合同生效

- 1、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后生效。
- 2、合同一式伍份。甲、乙方双方各执贰份,采购代理 机构壹份。

甲 方 (盖章):东方市天安乡人民政府
地 址:东方市天安乡
电话: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章):
签订日期: 2000 年 6 月 6 日
乙 方 (盖章): 保亭保城劲松农机总汇
地 址: 保亭县城保兴中路园林巷邮电局宿舍3号
电话: 18689868989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章) 6 30 30
开户银行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县支行_
银行账号:21864001040015102
签订日期: 2020年 6月5日
<b>大大大学</b>
采购代理机构(盖章): 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: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海阔
天空国瑞城(铂仕苑)3#住宅楼21层2~2101
房
电话:0898-65333992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章):
签订日期: <u>2020</u> 年 6月 5 日